

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负责具体仲裁案件的程序性、服务性事务。负责仲裁员的聘任、培训、报酬发放等管理工作。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本会章程和仲裁规则赋予的其他职责。负责仲裁法律制度的宣传、推广、研究、培训。负责榆林仲裁委员会日常事务的办理。

（二）内设机构。

机构情况：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为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属单位；内设综合部、案件管理部、财务部、审理部、事业发展部、调解中心；属全额事业单位，财务独立。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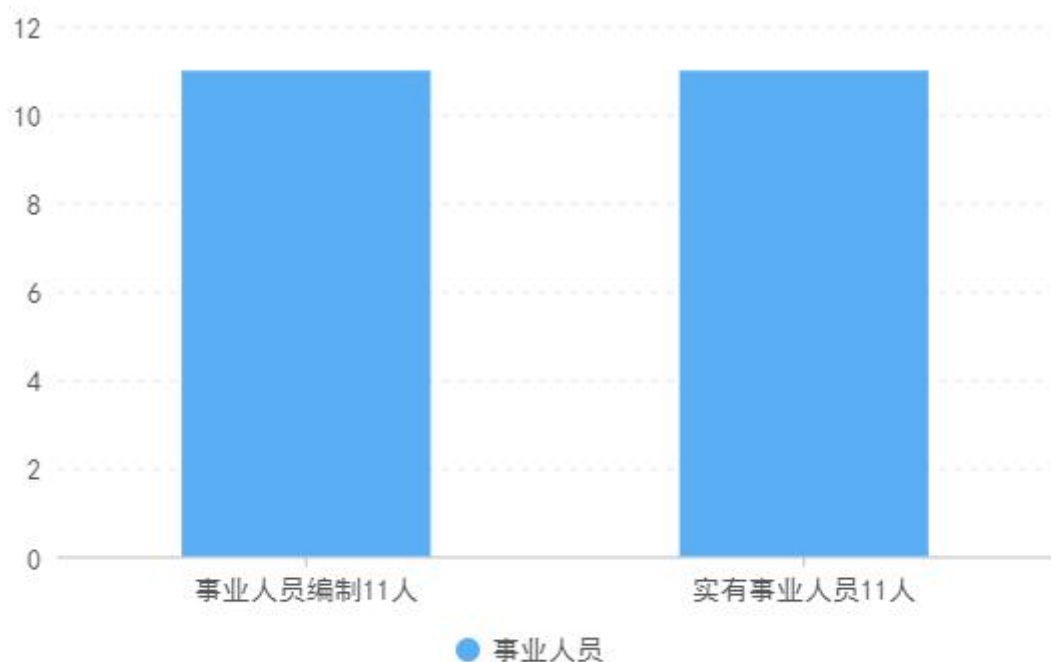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属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2	...
3	...
...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实有人员 11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本年人员情况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1.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3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8
		9. 卫生健康支出	4.8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5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41.52	本年支出合计	441.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41.52	支出总计	44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合计		441.52	441.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417.35	417.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417.35	417.3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417.35	41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2.77	1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12.67	1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8.69	8.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3.98	3.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0.10	0.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0.10	0.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	4.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	4.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7	4.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	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	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	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1.52	117.49	32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35	93.32	324.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417.35	93.32	324.0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支出	417.35	93.32	32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2.77	1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12.67	1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	8.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3.98	3.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10	0.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0.10	0.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	4.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	4.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7	4.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	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	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	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1.5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35	417.3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8	12.78		
		9. 卫生健康支出	4.87	4.8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52	6.52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41.52	本年支出合计	441.52	441.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441.52	支出总计	441.52	44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1.52	117.49	32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7.35	93.32	324.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17.35	93.32	324.0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17.35	93.32	32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7	12.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7	1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9	8.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	3.9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	4.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	4.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7	4.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2	6.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2	6.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2	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7.49	111.00	6.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00	111.00		
30101	基本工资	55.26	55.26		
30102	津贴补贴	3.21	3.21		
30107	绩效工资	20.12	2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1.03	11.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9	5.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6.60	6.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0.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7	9.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		6.49	
30201	办公费	4.96		4.96	
30211	差旅费	0.48		0.48	
30228	工会经费	1.05		1.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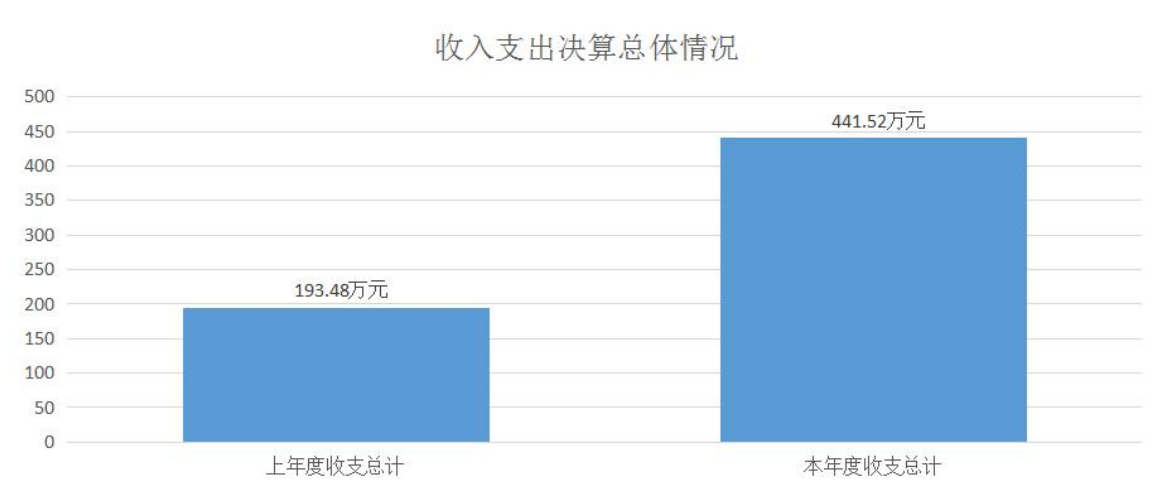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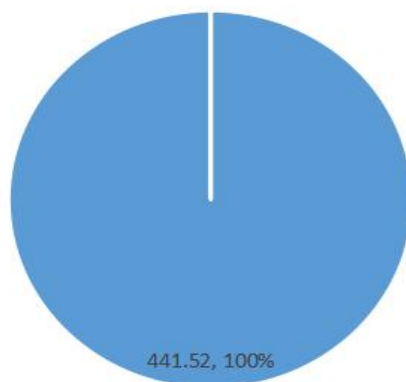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41.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48.04 万元，增长 128%。主要是搬迁新办公场所及装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441.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1.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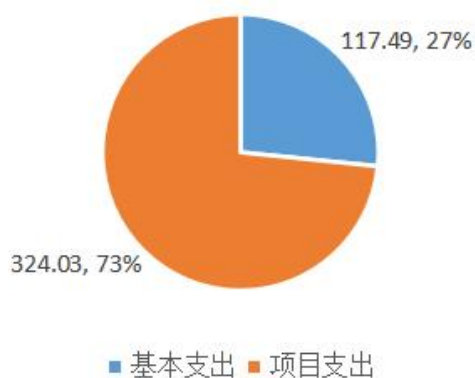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441.52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44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49 万元，占 26.61%；项目支出 324.03 万元，占 73.3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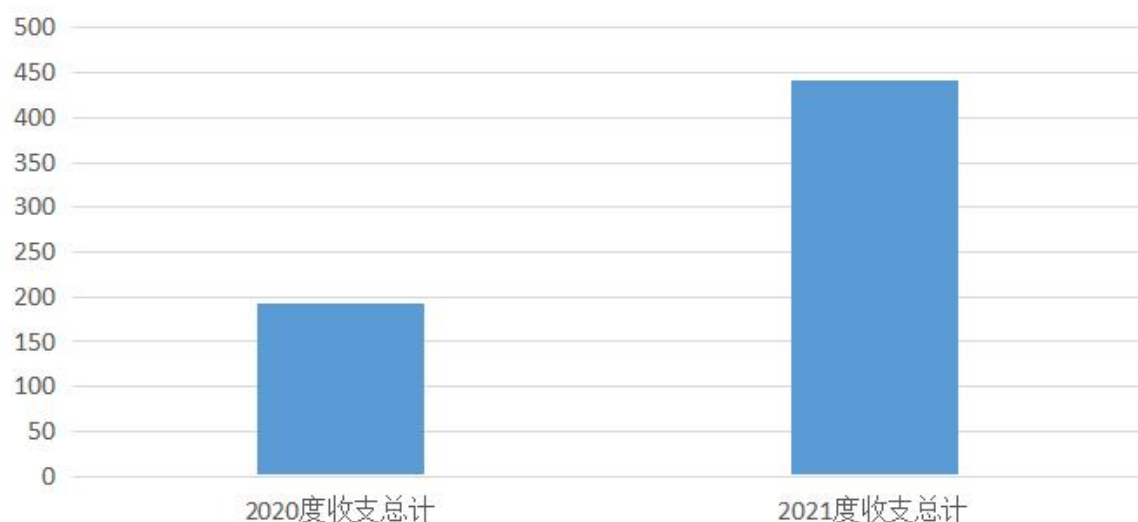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41.5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8.04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搬迁新办公场所及装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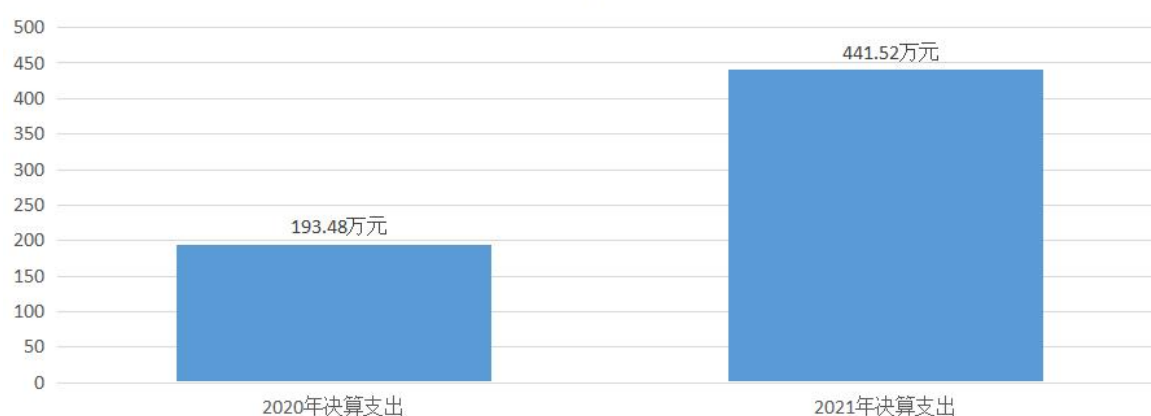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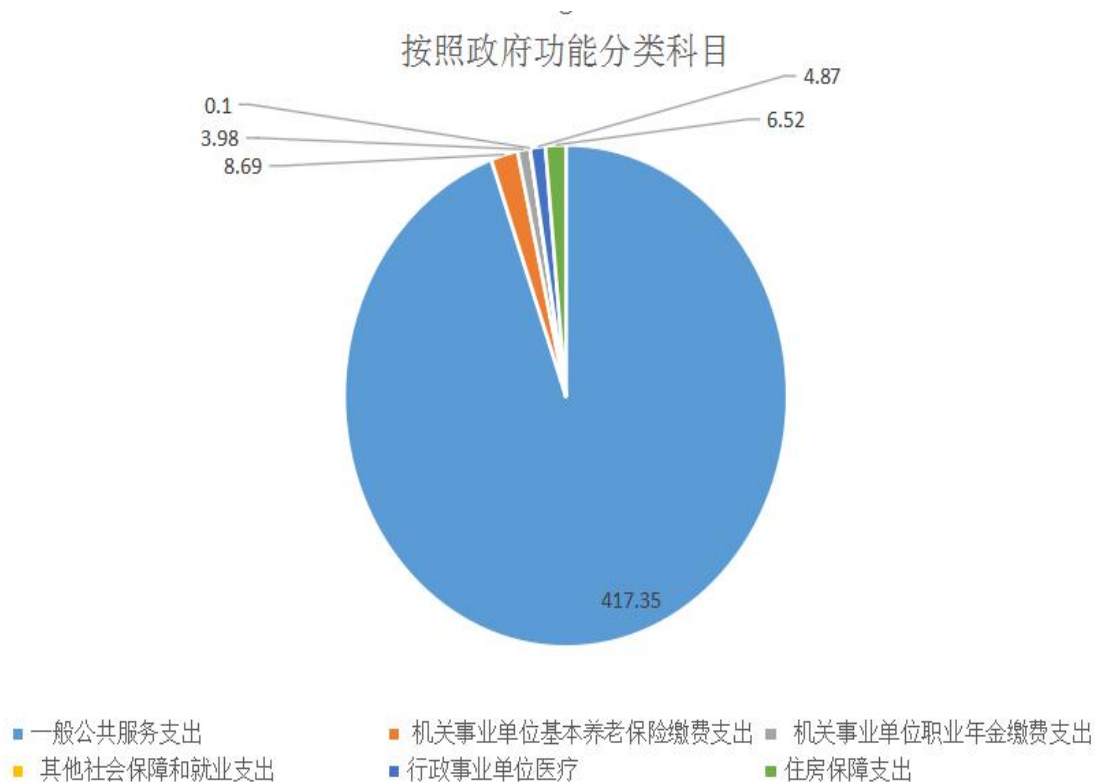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1.52 万元，支出决算 44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8.04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搬迁新办公场所及装修。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支出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预算 417.35 万元，支出决算 41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8.69 万元，支出决算 8.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3.98 万元，支出决算 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 0.1 万元，支出决算 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

疗(项)。预算 4.87 万元，支出决算 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6.52 万元，支出决算 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
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49 万元，包
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5.26 万
元、津贴补贴 3.21 万元、绩效工资 20.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1.0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39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9.2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96 万元、
差旅费 0.48 万元、工会经费 1.0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并已公开空
表。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属全额预算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67.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39.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绩效管理制度、以及整体绩效评价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由各部室负责填报具体项目绩效；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成立了市仲裁中心系统绩效考核小组，对相关项目绩效考核打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财

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348.2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8.86%。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当年绩效中的主要工作基本完成，达到了预期指标。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的重点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经费及仲裁专项业务费、榆林仲裁委员会办公新址空间项目工程等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事业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地保障了市仲裁中心各部室单位正常运转，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宣传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以及其他费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绩效编制过程存在定量指标编制不全的问题，原因是在年初编制时对各部室的量化工作调研有遗漏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在编制绩效时对各部门的量化工作详细调研，全面反映各定量指标绩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仲裁服务中心仲裁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万元	441.52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万元	441.52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目标 2：充分利用报刊、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等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拓展仲裁服务领域。 目标 3：加强对仲裁员专业培训，提升仲裁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养，实现仲裁工作的高水平、高质量运转。				目标 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目标 2：充分利用报刊、微信公众号、门户网站等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拓展仲裁服务领域。目标 3：加强对仲裁员专业培训，提升仲裁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养，实现仲裁工作的高水平、高质量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市仲裁中心人数	15 人	15 人	5	5	
			案件数量	增加 15%	增加 15%	5	5	
			印刷文件数量	5000 份	5000 份	5	4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参与度	≥98%	≥98%	5	3	
			办案效率及质量	达到 100%	达到 100%	5	5	
			印刷文件质量	符合公文标准	符合公文标准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进度	9 月不低于 80%，12 月不低 98%	按时完成	5	5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5	5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标准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仲裁费增加	增加 20%	增加 2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仲裁社会影响力	大力提升	大力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仲裁公信力	提高仲裁服务、案件质量和效率	提高仲裁服务、案件质量和效率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8%	5	4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度	≥97%	≥97%	5	4	
总分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2. 榆林仲裁委员会办公新址空间项目工程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8.2 万元，执行数 16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办公新址顺利搬迁，保障仲裁业务正常开展，提高仲裁服务水平，发挥仲裁制度优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装修过程有许多不定因素。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前规划，确保办公新址顺利搬迁。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榆林仲裁委员会办公新址空间项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榆林市仲裁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20	198.20	167.85	10	90%	9	
	其中：财政拨款	198.20	198.20	167.85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办公新址顺利搬迁，保障仲裁业务正常开展，提高仲裁服务水平，发挥仲裁制度优势。			确保办公新址顺利搬迁，保障仲裁业务正常开展，提高仲裁服务水平，发挥仲裁制度优势。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改造面积（合计）	1100 平方米	1100 平方米	5	5	
			装修、改造办公室、功能区、公共区数量（合计）	45 处	45 处	5	5	
			办公室家具采购数量	18 套	18 套	5	5	
			功能用房家具采购数量	25 套	25 套	5	5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8%	≥98%	5	4	
			采购验收合格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办公新址装修资金	169.7 万元	139.35 万元	5	4	
			办公家具采购成本	28.5 万元	28.5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仲裁社会影响力	大力提升	大力提升	15	1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仲裁公信力提高	仲裁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	仲裁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	15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8%	≥98%	10	8	
总分							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441.52 万元，执行数 44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绩效目标管理最大化效益的使用财政资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门绩效目标数量指标不够完善，对绩效管理不够了解。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在绩效目标申报时更加科学、严谨，使用财政资金更加高效。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 分)	预算配置 (15 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 5 分； “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 5 分; 80% (含) -90% , 计 4 分; 70% (含) -80% , 计 3 分; 60% (含) -70% , 计 2 分; 低于 60% 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 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 部门(单位) 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 分)	预算 执行 (15 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 计 3 分; $0-10\%$ (含), 计 2 分; $10-20\%$ (含), 计 1 分; $20-30\%$ (含), 计 0.5 分; 大于 30% 不得分。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 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2	新增人员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 ; 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 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 得 3 分; 有结余, 但不超过上年结转, 得 2 分; 结余超过上年结转, 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 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 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 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2	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

过 程	预算管理 (15 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算管理 (15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以上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25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3	有待提高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含) 以上计 5 分; 85% (含) -95%, 计 3 分; 75% (含) -85%, 计 1 分; 低于 75% 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 (单位) 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 群体或个人。	5	5
总 分					100	96
备注: 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 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 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 总分为 100 分。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 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

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